

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8 日
發文字號：水臺水字第 10504015790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網路公開徵求「直潭污水處理廠接觸曝氣槽溶氧測定計 A、B 及 C」汰換報價案。

依據：政府採購法第 47 條第 3 項，本案屬中央機關小額採購為新台幣 10 萬元以下金額之採購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溶氧測定計 A、B 及 C 報價費用項目包括：

(一) 溶氧電極 3 支。

(二) 控制盤體 1 座。

(三) 安裝及施工管材費用。

二、本案投標（報價）廠商資格營業項目需與該業相關，如：F113010 機械批發業、F113020 電器批發業、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、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、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等相關。廠商投標（報價）時，除報價單外，請一併提送廠商營業項目供審查。

三、本案採責任施工，投標（報價）前廠商應親赴現場勘查原有系統，徹底瞭解設備現況，再行投標（報價），如採購之商品不與本系統之原規格相容，依違約處理。

四、本案承辦人：李品輝，聯絡電話：02-29173282 分機 349。報價單請用傳真 FAX：02-29117280 或電子信箱 pinwhelee@ wratb.gov.tw 或親送或掛號郵寄至本局水質課，截止期間為 105 年 12 月 12 日 17：30 分止。施工時應拍攝照片（前、中、後），完工期限為得標後經本局以函或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後 30 日內完成現場安裝及整體測試。

五、如發生違約情形時，依「政府採購法」規定辦理。

局長周文祥